

哈巴谷书讲义

目录：

概论

第一段 第一次的求问与答复（一 1~11）

一、求问（一 1~4）

二、神的答复（一 5~11）

第二段 第二次的求问与答复（一 12 至二 4）

一、求问（一 12 至二 1）

二、神的答复（二 2~4）

第三段 迦勒底人的罪与祸（二 5~20）

一、第一祸——狂傲掠夺之祸（二 5~8）

二、第二祸——贪图不义而想免灾之祸（二 9~11）

三、第三祸——残杀暴虐之祸（二 12~14）

四、第四祸——污秽恶毒之祸（二 15~17）

五、第五祸——雕刻偶像之祸（二 18~20）

第四段 先知的求告与歌颂（三 1~19）

一、求告——第三次祷求（三 1~2）

二、神的大权能（三 3~16）

三、信心的歌颂（三 17~19）

概论

一、先知事略

哈巴谷生平除了本书外，其他经卷未有记述，按“The Ryrie Study Bible”他的名字的意思是“拥抱”。

本书三 19 末句说：“这歌交与伶长用丝弦的乐器”。按大卫登基后，不但积蓄筹备各种建造圣殿的材料，如金银宝石铜器等，也将祭司的职责班次安排成二十四班（代上廿四章），并设立在殿中唱歌弹琴的人，也分成二十四班（代上廿五章），看来哈巴谷可能是个在圣殿中供职的利未人（参代上廿五 1，注意小字作说预言，也就是先知的职分）。在先知书中，只有他和哈该一开头就自荐为先知。所以他可能有一份正式的先知职任，而不是仅因有神的默示而作先知。

二、作先知时期

按本书一 6 说：“我必兴起迦勒底人，就是那残忍暴躁之民，通行遍地，占据那不属自己的住处”，看来当时巴比伦已渐成为世上最大帝国，神藉先知哈巴谷预言他要兴起巴比伦的预言，在当时的人却“总是不信”（5 节），所以哈巴谷作先知的时期约在巴比伦初兴，而亚述已渐弱衰微之时。John Whitcomb 之年表把他列于公元前 620 至 610 年之间，即犹太国第一次被掳（公元前 606）之前十多年到第一次掳至巴比伦后若干年，当时应为约西亚正在位的后期，再经约哈斯王（在位三个月，王下廿三 31）而至约雅敬王时期，又按本书三 2，16（特别是第 16 节）看来，先知已看出自己的国家难逃亡国的命运，唯有信赖神的怜悯与眷护才有希望，先知因而发出信心的凯歌。

与哈巴谷同时作先知的还有耶利米。约西亚王与埃及王法老尼歌作战中失败被杀（王下廿三 29~30；代下卅五 20），耶利米曾为他作哀歌（代下卅五 25），约西亚死后，犹大国虽未亡国，但也只有傀儡政权，而巴比伦的尼布甲尼撒崛起，盛极一时，埃及、亚述、犹大都被逐一吞灭。

三、先知的信息

在本书第一章中，先知已把全书的主要内容显明出来。先知有两项重大疑难：（1）神既是公义圣洁的，怎能不理睬强暴奸恶的事呢？这问题先知在一 1~4 提出，而一 5~11 已得了神的答复，就是神要兴起“迦勒底人”（巴比伦）作为惩罚强暴奸恶的工具。（2）但先知随即发出第二个问题，就是巴比伦人并不比犹大人好，反倒更残暴凶恶，神怎能用他们作惩罚人的工具呢？第二章就是神给先知答复：神虽用迦勒底人惩治他的百姓，但迦勒底人仍必为他们自己的罪受报应。反之神的子民难受惩治，义人却必因信得生（二 4；罗一 17；加三 11；来十 38）。迦勒底人与神的百姓岂能相提并论？于是先知对神的作为与奇妙旨意有新领悟，因而发出第三章的祷告与信心的凯歌。

本书与那鸿书相继地预言两个外邦强国的灭亡。那鸿预言亚述之倾覆，本书预言巴比伦兴起而灭没，而神的选民以色列人虽然在这些列强的手中幼弱无力，饱受欺凌和痛苦，却始终蒙保守，直到今日。那些曾经侵吞以色列人的古代大帝国，早已湮没无闻，而小小的以色列国——神的百姓

——却依然在许多强敌包围中建立起来，所以本书给我们一项宝贵的信息，就是：神在人的嚣张自大，

为人智慧能力的成就，自高自傲，自以为“人能胜天”的狂妄中，默默地、忍耐地，显出他奇妙伟大的得胜，显出了人的渺小与虚妄。

现今教会的处境也像当日的以色列人，他们是羊进入狼群，整个世代都充满了黑暗的权势，基督徒处在敌挡神的势力包围之中，仿佛那些亡了国的以色列人，没有政治权势，没有军事力量，藐视我们的人包围着我们，无神论者似乎愈来愈得势，讥笑我们信仰的学说和理论，常常由那些在学术上、社会上有地位，受人敬重人发表出来，造成一种对我们的信仰极不利的环境，使我们的信心摇动，前途似乎十分黯淡，但虽然如此，神却在暗中看顾保守，像使徒保罗所说的：“……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打倒了却不至死亡。”（林后四9）直到万物的结局来到，世上敌挡神、逼害教会的单位和个人，逐一长埋地下，泯没沦亡，教会仍然永存不衰。先知哈巴谷在本书三 17~19 所表现的正是这样的信心。他用信心的眼光看到神那种永恒的胜利，而眼前环境上的痛苦、不安、纷扰、罪恶权势的嚣张、神儿女处境的恶劣、黯淡的前途，这一切的情形，绝不影响到神那种稳操胜利的大能。

所以哈巴谷的信息，给予濒临亡国边缘的犹大国和整个以色列族极大的安慰和鼓励，因为它不但给他的同胞看见他们的强敌将要如何遭受报应，更重要的是他使他的同胞看见那永活的神，在万国万代中掌管一切，这就是他能够说：“虽然无花果树不发旺，葡萄树不结果，橄欖树也不效力，田地不出粮食，圈中绝了羊，棚内也没有牛，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欢欣，因救我的神喜乐”的缘故。

四、分段

第一段 第一次的求问与答复（一 1~11）

一、求问（一 1~4）

二、神的答复（一 5~11）

第二段 第二次的求问与答复（一 12 至二 4）

一、求问（一 12 至二 1）

二、神的答复（二 2~4）

第三段 迦勒底人的罪与祸（二 5~20）

一、第一祸——狂傲掠夺之祸（二 5~20）

二、第二祸——贪图不义而想免灾之祸（二 9~11）

三、第三祸——残杀暴虐之祸（二 12~14）

四、第四祸——污秽恶毒之祸（二 15~17）

五、第五祸——雕刻偶像之祸（二 18~20）

第四段 先知的求告与歌颂（三 1~19）

一、求告——第三次祈求（三 1~2）

二、神的大权能（三 3~16）

三、信心的歌颂（三 17~19）

五、章题

第一章——先知愤激的质问

第二章——迦勒底人的五祸

第三章——信心的求告与歌颂

第一段 第一次的求问与答复（~1~11）

读经提示

1. 什么事使哈巴谷激愤不平？我们有没有与哈巴谷相似的情形？
2. 哈巴谷为什么质问神？我们曾否向神提过类似的质问？

3. 3~4 节的话先知所称的“奸恶”、“律法放松”是指他本国还是巴比伦？
4. 神怎样回答先知？他的答复给我们什么启示性的教训？
5. 先知得神第一次答复后，为什么还发出第二次问题？
6. 神给先知第二次答复的主要内容是什么？新约圣经三次引用“义人因信得生”，解释因信称义的真理，何故？

一、求问（一 1~4）

在这一段中，先知因为看见罪恶势力的继续横行，却不见恶人受报而感到困惑不解，他带着质问的语气向神求问，神却要他自己向“列国”观看，便可以知道神是否不惩治恶人的神。现今有一部分信徒轻忽了这件事——“向列国观看”，看世界局势之演变以领会神对这世代的行动。不但神如此吩咐哈巴谷，主耶稣也曾类似的话，使门徒留意地上国攻打国、民攻打民的情形，以留心他来的时候近了，又叫我们向田野观看，就知道工作有何需要，看无花果树长叶，就知道这些事近了。（参太廿四 7~14、33；约四 35）。一 2：“他说，耶和華阿，我呼求你，你不應允，要到几时呢？我因强暴哀求你，你还不拯救。”

先知哈巴谷在这里所发出的问题，正是历代以来那些敬奉真神的正直人心中所要问的问题，约伯（伯廿一 7）、所罗门（传七 15）、耶利米（耶十二 1）也都曾发出类似的问题。神为什么任让强暴的恶人继续存在，为什么看见奸恶而不干预呢？甚至当神的子民和仆人为着所见暴虐背理的事，向神呼求的时候，却也未见神的应允？正如先知在此所说的“……耶和華阿，我呼求你，你不應允，要到几时呢？我因强暴哀求你，你还不拯救……”。注意本书之末句解释了上句所说的呼求而“不蒙应允”，是特指为“强暴”与“奸恶”（2 节）之事而言。神既是喜爱公义，恨恶罪恶的，所有属神的人也必自然同有这种属神的性情，对恶与不义有难以容忍的心态。

在今日的世代中，不也是充满各样强暴和奸恶的事吗？许多人也在问说，神既是公义的，为什么容许那些事存在呢？但请注意现今那些质问神为什么不伸张公义、惩罚恶人的人，和先知哈巴谷的情形大不相同。虽然他们所发生的疑难是相似的，但他们内心对神的态度大不相同。先知哈巴谷所发出的愤慨与不平，不是为个人的利益，乃是为神的“律法”的“放松”（见一 4）。他眼见同胞蔑视神的法度，以致在信仰和道德上（宗教制度与社会安宁上），都背离神的道，失去了以神为中心的生活标准，却始

终未见神采取惩罚行动；因而内心焦急愤慨，于是在呼求而未蒙应允之中向神质问“为什么”？

但现今那些埋怨神为什么不伸张公义的人，他们本身的行事就充满了不公义，只不过在自己受亏损时埋怨神为什么不报应那些使他们吃亏的人。但当他们自己用“奸恶”和“强暴”对待别人的时候，根本就忘记了神的公义。事实上，神倘若真的像他们所埋怨那样，立即按公义施报的话，这等人早就已经到永火里去了！

我们的内心也常为恶人心怀不平吗？（诗卅七 1）是为我们自己或亲友的利益受亏损而不平？还是为神的本性和神真理的权威，因恶人之尚未受报而被人轻视误解感到愤慨不平？关于这几节中所指的“强暴”和“奸恶”的事，有解经家以为不是指犹太国，而是指外族如亚述或巴比伦。这种见解较为不当，因：

1. 当时犹大尚未亡国。而只有犹大国是敬畏独一真神的民族，先知显然是因同胞的罪而向神发出呼求。第二节中“我因强暴哀求你，你还不拯救”。应指犹大人之间的强暴，而非外敌入侵。因下文——
2. 第四节首句“因此律法放松”必是指旧约的律法。先知不至为外邦异族的律法热心，而外邦异族根本就不明白神的律法，无所谓“放松”
3. 下文第六节说的迦勒底人横行天下，占据“那不属自己的住处”，而 5 至 11 节整小段中对迦勒底的描写，偏重他们的“威武可畏”方面，显然是属于被神用作施行惩罚者的姿态，而不是描写他们的暴虐可恶方面，与下文 12 至 17 节先知再质问神的时候所描绘的迦勒底人，在语气上大不相同，证明这几节当然不会是指巴比伦，而是指先知在自己本国中所见的罪恶。忠心的神仆对一切罪恶，不论敌人的恶行或自己同胞的恶行，都会同样觉得难以忍受。

二、神的答复（一 5~11）

一 5：“耶和華說，你們要向列國中觀看，大大惊奇，因为在你们的时候，我行一件事，虽有人告诉你们，你们总是不信”。

神并未直接回答先知他“为何看着奸恶而不理”，但他却要先知和他的同胞向列国观看，就是神要兴起巴比伦，作为惩罚以色列家和一切恶人的工具。这是神早已藉他仆人说过的，但以色列人却总不肯信。

在此虽没明说“有人”是谁人，但最少有早过哈巴谷作先知时的以赛亚曾对希西家预言说：“凡你家里所有的，非你列祖积蓄到如今的，都要被掳到巴比伦去，不留下一样……”（赛卅九 6），而与哈巴

谷曾有一段时间同作先知的耶利米，则说得更具体：“我必召北方的众族、和我仆人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来攻击这地，和这地的居民，并四围一切的国民，我要将他们尽行灭绝，以致他们令人惊骇、嗤笑，并且永久荒凉。这是耶和华说的……这全地必然荒凉，令人惊骇，这些国民要服事巴比伦王七十年”（耶廿五 9~11）。犹太人不但不信，不接受，且因此逼迫耶利米。

“虽有……”（5节）英文圣经译作“就算有……”。

从5至10节，几乎完全是描写巴比伦人的威武强悍、凶猛众多，目空一切，和无法抵御的军事势力。这就是神所给先知的答复。

换言之，神的回答，就是：神早已预备了惩罚犹太人的工具了！巴比伦就是神的工具。神绝非不惩罚罪恶，但神只能按照他自己的智慧判定什么时候施罚是最适当的。人的焦急和诉怨并不能扰乱神行事的时间和计划。

有人说神为什么不立即捆绑撒但呢？为什么容许恶人仍然横行霸道呢？为什么看见教会受逼迫，却不为他们伸冤呢？但谁能作神的谋士呢？（罗十一 33~36）谁能断定照神既定的时间除灭撒但会比现在除灭更好呢？我们不是也可以像神要先知“向列国中观看”那样，看看这个世代的邪恶时势，从其中领悟神的旨意吗？恶人诚然仍可行恶，但恶人岂不也正受恶人的报应吗？历史上的埃及、亚述、巴比伦……不是都相继地成为神施行刑罚的工具又受了报应吗？自古以来，神从小姑息罪恶；但他绝不听凭人的指使向谁施报，乃是按他自己的旨意和时间施行审判，显明公理，建立他的国度。

第15、16节用单数的“他”、似特指某一个暴君。（英译 N. A. S. B. 作“他们”但 N. I. V. 与吕振中译本均与和合本同译作“他”）。

“用钩钩住”——当时对待俘虏确有用钩钩鼻者。“用钩捕获……”与上下文连在一起读，可知主要是描写巴比伦王对待战俘如捕获野兽的残暴情形。

第二段 第二次的求问与答复（一 12 至二 4）

读经提示

1. 先知既获神答复，为什么仍发出第二次的问题？他的内心有什么矛盾？

2、先知为什么要“站在守望所……”等待神的答复？

3. 二 2~4 给先知的回答有那几个要点？

4. “义人必因信得生”对当时的人指什么重要启示？

一、求问（一 12 至二 1）

一 12：“耶和华我的神，我的圣者阿，你不是从亘古而有吗？我们必不致死……”。

先知表现他对神的信心——“我们必不致死”，神既是“从亘古而有”，永恒不变的全能者，所以信靠他的人必不致死，神虽然会惩治他的百姓，又设立惩治他百姓的人施行刑罚，但正如亚一 15 所说的，这只是神“稍微恼怒我民，”却不想巴比伦人对他的百姓“加害过份”。注意：“派定他……设立他”英文圣经作“他们”，但无论“他”或“他们”都是指巴比伦人。“他”可能指巴比伦的一个王，‘他们’则包括他所率领统治的军兵与人民。

但先知第二次的求问，表示他对神在上文所给的答复并未完全满意。虽然神已经兴起巴比伦作为惩罚列国与犹太之工具，但这怎么见得就是伸张公义，显明公理呢？因为巴比伦本身并非秉行公义，更不是敬奉真神的。反之，巴比伦的残暴凶恶，比较他所吞灭侵害的列国更甚。这样，还不过是“恶人吞灭比自己公义的”，神为何静默不语呢？神既是“眼目清洁”，不喜欢看见邪僻奸恶和诡诈的事，但他为什么只惩罚那些罪恶轻的，却任凭那些罪恶更甚的得势？就如任凭巴比伦鱼肉列国，待他们像海中的鱼、林中的兽，任意用网罗捕捉“杀戮”呢？

先知这一连串的疑难，表露其内心的困惑，比第一次向神的质疑更透彻。先知大概忽视了上文神的答复中对巴比伦的强暴凶残早已提及，而第十一节末句更明说他在神的面前“显为有罪”，倘若先知留意思想上文的话，就必能领悟，神这样设立巴比伦作为惩治人的（12 节末），必有他的计划和用意。神既然不姑息列国之罪，而用巴比伦惩治有罪之列国，当然也不会纵容巴比伦的罪了。

在此先知的观念正和我们的观念一样，以为神只会用无罪的义人，绝不会用有罪的恶人。但事实并不是如此。所罗门王曾说：“耶和华所造的，各适其用，就是恶人也为祸患的日子所造。”（箴十六 4）甚至尼布甲尼撒王：也被算为神的“仆人”（耶廿五 9，四十三 10），波斯王古列被称为“我的牧人”（赛四十四 28）。其实同样的原则早已应用在以色列人所占夺的迦南诸族身上（申九 4~5；利十八 24~28）。

类似先知哈巴谷的诉冤，在新约启示录中也同样可见——“我看见在祭坛底下，有为神的道、并为作见证被杀之人的灵魂；大声喊着说：“圣洁真实的主阿，你不审判住在地上的人，给我们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几时呢？”（启六 9~10），但神的回答是“还要安息片时”（启六 11），使徒约翰在异象中看见象征那敌基督者的兽，如何任意而行，又“与圣徒争战，并且得胜”（启十三 5~7）。所赐给圣徒的安慰话是：“掳掠人的必被掳掠，用刀杀人的必被刀杀，圣徒的忍耐和信心，就是在此。”（启十三 10）。换言之，圣徒的忍耐和信心在于信任神的公义和神对付恶人的方法。他会按他的时候，使杀人的被杀，为他的子民伸冤。

二 1：“我要站在守望所，立在望楼上观看，看耶和华对我说什么话，我可用什么话向他诉冤。”本书似乎是先知发出第二次的问题之后，在等待神的答复的情形，意即我要看神怎样答复我所问，究竟我应当用怎样的话向他诉冤才算对呢？

先知为什么要“站在守望楼观看”，等待神的答复？守望楼原为监视敌人的动态，为自己同胞的安危及时提出警告的。先知却站在那里等待神的答复，因为巴比伦若是神所兴起惩治犹太人的，先知正是急需预先知道，好警戒他的同胞。所以先知虽然自己内心也充满各种矛盾，对神的作为有难明之处，但他照常忠于他作为同胞灵性光景守望者的职分，并没灰心丧志，也没先说出令人丧气的话，倒在巴比伦正兴盛时，预言将来的灾祸，这就是先知的信心。

二、神的答复（二 2~4）

在这几节中神的答复包括三点：

1. 吩咐先知将默示写在版上（二 2）

二 2：“他对我说，将这默示明明的写在版上，使读的人容易读。”

神吩咐先知把默示明明的写在版上。使读的人容易读，似乎有慎重其事的用意，表示以下的默示十分重要，且应使其普及各处，人人皆知。“写在版上”——当时巴比伦人是用泥牌刻字的（参赛八 1）。当时希伯来人的习惯有什么重要宣告，就写在牌子上到处宣示，所以随走随读含普遍宣告的意思。

2. 默示之应验有一定日期不应怀疑（二 3）

二 3：“因为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快要应验，并不虚谎，虽然迟延，还要等候，因为必然临到，不再迟延。”

神是在高天的宝座上观看世人。他所看见的是人类历史的全部，从起初到永远，一切邦国的兴衰、善恶的报应，都按照他既定的时候、日期和步骤而施行，但人却只看见他们自己眼前那一段的历史，因而会对神的旨意和作为发出许多疑问，所以神在此回答先知，他旨意的应验有一定的日期。虽然在人看来是迟延，但“并不虚谎”，必然应验。切勿因他的迟延而疑惑。

3 “惟义人必因信得生”（二4）

二4：“迦勒底人自高自大，心不正直，惟义人因信得生。”

这一节简短的经文，是全书的钥节，包涵极重要福音真理的启示。上半节“迦勒底人自高自大，心不正直”，其实际意义是指一切世人都是邪恶自大，因上文神曾指示先知，论已经兴起迦勒底人作为惩治列国之工具，但这被神使用以惩治别人的国家，原来也是“自高自大，心不正直”的，正像先知弥迦所说的：“他们最好的，不过是蒺藜，最正直的，不过是荆棘……”（弥七4）。所以地上邦国的强弱，已经不能成为是否蒙神赐福的记号了，因为富强而侵吞弱小的，都是一样地自高自大，心不正直，他们最终都同样要受神的报应。他们暂时富强，只不过是神惩戒人的过程中的工具而已！他们本身也必因自己的罪受刑罚。

他们所以富强，未必直接因神之赐福，只不过恶人互相争斗的自然结果。但神所定的最后结局未到之先，他允许这种恶人互相争斗吞灭的情形发展，藉以使他们互相受到恶报。总之，“并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诗十四1~3；罗三10~12）

本节之下句“惟义人因信得生”对当时而言，指上节神所指示先知的，他的“默示”——对世代的审判——有一定的日期应验，惟有不看目前环境的邪恶不义，不因神迟延伸张公理而疑惑神的作为，反而一心信赖神的，必然得生命与安息。但这句的意义不是仅指当时，其更重要的意义是启示一项重要的救赎原因，就是因信称义的真理。这从新约三卷论救恩的经卷中引用了本句可获证实（参罗一17；加三11；来十38）。可见因信称义。因信而活的真理早已隐藏于旧约的启示中，不但先知哈巴谷时代如此，早亚伯拉罕时代或更早，所有人都是因信称义，凭信活着的了（创十五6；来十一13）。

既然，连最好的也不过是蒺藜，连被神用以惩治列国的工具也不过是“自高自大，心不正直”的；所以世人在神面前已“无善可言”，惟有凭神的恩典，因信称义，才可以得救了。

“因信得生”——可译作“因信而活”。信必有其所信的对象，暗指义人信神的公义而活，只有对神的作为已有信心的人，才可能凭信活着，过着信靠神的生活。纵使每一世代都有各种暴虐不义的事，各种令人难以正直为人的事情发生，但义人仍必因信而活。这种凭信心生活的人，必先有因信称义的

经验，正如亚伯拉罕因信称义，也就因信等候所应许的以撒，且因信献上以撒。他既因信称义在先，也就因信而活在了后了，因这得生命的信是不停长大的信，是“本于信，以致于信”的信（罗一 17）。所以“因信而活”已包括了因信称义的经历，人必因信得生才能因信神的公义而活着；才能安息于信赖神的公正善义的作为中！

第三段 迦勒底人的罪与祸（二 5~20）

二章五节至二十节

读经提示

1. 本段中有几次提及迦勒底人共有几样祸？什么是人生的真正祸或福？
2. 自高自大的罪与别种罪有什么关联？
3. 在我们所处的社会中，也常可看见犯罪而想卸责的人吗？我们自己会有这种心理吗？
4. 第十四节满有盼望的预言，为什么会穿插在灾祸之警告中？
5. 拜偶像的罪是因古人科学落后而有的吗？现代文明进步何以仍盛行各种偶像的敬拜？

在这小段中，先知历数迦勒底人的五祸。实际上是指一切“自高自大，心不正直”之人的祸患。灾祸是罪恶自然结果。动刀的必死在刀下，杀人的必被人所杀，这是千古不变的道理。真正的分别只在时间上的先与后而已——先劫夺杀人或后被劫被杀。“忌邪施报”之神绝不会不追讨有罪之人的罪，也不会“看着奸恶而不理”（哈一 3）的。

一、第一祸——狂傲掠夺（二 5~8）

二 5~8：“迦勒底人因酒诡诈、狂傲……”。

K. J. V. “诡诈”译作犯罪“transgreseth”，N. A. S. B. 此半句则译作“……wine betrays, the haughty man”酒暴露了“或出卖了”傲慢人。下句“不住在家中，扩充心欲”都与酒有关。“他如死不能知足”——因人人都必死，死亡从未因人死得够了就“知足”，而迦勒底人之贪得无厌，就如“死亡”之无止境，继续不断侵吞别国，掠夺各国的财物。在此神藉先知警告他们必受报应——“因你抢夺许多的国，杀人流血，向国内的城，并城中一切居民施行强暴，所以各国剩下的民，都必抢夺你”（二8）。

注意：先知先提说迦勒底人狂傲，自高自大（4、5节），然后才提到他的贪得无厌和侵略劫夺的种种罪行。人以自己为中心，不理睬至高神的权柄——不敬畏神，乃是各种凶暴、不法、侵略、劫夺之罪恶的根源。人类的第一个杀人罪犯——该隐和他的子孙所表现的就是单看重自己而不敬畏神，该隐表现了人类不需要神可以生活那种顽强的精神，如该隐的子孙的物质文明方面有突出的进步。“人本主义”狂傲的性质到了今日的时代已发展到新的高峰，所以今日的世界中，各种劫掠、凶杀、强暴、奸恶的事，比较巴比伦时代更为猖獗，因人类已更自高自大，自私自利，以自我为中心。

二、第二祸——贪图不义而想免灾（二9~11）

二9：“为本家积蓄不义之财，在高处搭窝，指望免灾的有祸了。”

人虽然喜欢犯罪，贪图不义之财，却不想为自己的罪恶负责。古代的巴比伦人和现代的世人都是一样的。存这种心理的，表明那犯罪的人完全无心悔改，只想掩饰卸责而已！但神让先知警告说：凡这样妄想的人有祸了。这种妄想所招致的灾祸比行恶犯罪更可怕。魔鬼常给人一种以为犯了罪不会受神追究的想法，这就像小偷自认为世上没有警察一样。这样想法的结果不但会更放胆地去犯罪，而且全不理睬犯罪可能招致的后果，这就是今日无神主义的思想愈来愈盛行的真正理由。人们需要良心上的自我安慰，因而各种否认神的存在、否认神的审判的“学说”和为罪辩护的言论便大行其道，但人的一切言论只能欺瞒自己的良心，像先知在此说的，只不过是“在高处搭窝，指望免灾而已！”却不能逃避审判的事实。

二11：“墙里的石头必呼叫，房内的栋梁必应声。”

先知用十分美好的比喻形容人所犯的罪怎样指证人的不是，他们所行的强暴劫掠，与所霸占的土地必会“呼叫”、“应声”，证明他们的不义。这种记载与该隐杀亚伯之后，神对该隐说“……你作了什么事呢？你兄弟的血，有声音从地里向我哀告”（创四10）。意义实际上是相同的。

人果能隐瞒罪恶吗？果能逃避神的审判吗？不能。智慧人所给我们的劝告是：“遮掩罪过的，必不亨通；承认离弃罪过的，必蒙怜恤”（箴廿八13）。

三、第三祸——残杀暴虐（二 12~14）

二 12：“以人血建城；以罪孽立邑的有祸了。”

这意思是靠武力滥杀以取得政权及保持权力的有祸了。自古以来，人为争夺政治地位或权力，常不择手段，杀害忠良。先知以西结与弥迦都说过类似的警告：

弥三 10：“以人血建立锡安，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

结廿四 9~10：“所以主耶和华如此说，祸哉，这流人血的城，我也必大堆火柴。添上木柴使火着旺……”。

但人不拘用什么手段篡取权力、地位、与财富，都不能逃过神的查究，而终归于虚空（参诗一二七 1~2）。

二 14：“认识耶和华荣耀的知识，要充满遍地，好像水充满洋海一般。”

先知以赛亚也说过同样的预言（赛十一 9），这是到千年国时代才应验的应许，描写千年国中认识神的知识其普遍情形。注意：

不是普通知识的普遍，乃是“认识耶和华之荣耀的知识”的普遍。所谓“耶和华之荣耀的知识”就是因见神奇妙大作为而归荣耀与神，领略神的荣耀何等伟大的知识。

哈巴谷在宣告人类以残暴手段建城立邑，最后结果终必“归于虚空”之后，加上这一节的应许，显见先知信心的眼睛所看见的，不只是当时要兴起的巴比伦将如何“归于虚空”；更是远远地见到荣耀的国度实现的日子之完美景象，但如果以为先知是随便地或毫无意义地把这一节穿插在宣告迦勒底人灾祸之中，就是很肤浅的看法。

这也是解释旧约预言法则的一个很好实例，就是先知们信心常见到那将来荣耀国度的实现，而他们所处的那个时代所给他们看见的，却是充满各种罪恶、强暴、外邦的欺凌，国家与社会、宗教与道德的日益衰败的悲观情景。所以他们既有责任警告当时的世代，又预见神永远计划完成的美好景象；这样，有些关乎遥远将来才会应验的预言，常和他们当代不久就可以应验的惩罚掺杂在一起。所以他们会在描写当时代的人民或邦国的罪恶与可怕的结局时，不知不觉地把要到“末后的日子”才会实现的完美景象之预言穿插在他们警告或责备性的预言之中。事实上每一时代的罪恶结局，也都是末后的日子和这世代最后结局的缩影。

四、第四祸——污秽恶毒（二 15~17）

二 15: “给人酒喝，又加上毒物，使他喝醉，好看见他下体的，有祸了”

这项宣告说明犯罪的人已经把诡诈、淫欲、恶毒，融汇在一起了。这节经文既可描写一些实在的犯罪事实，也可描写人与人与国之间，彼此玩弄恶毒诡诈之手段的情形。但那用诡诈将毒物放在酒中给人喝的，也必要喝“耶和华右手的杯”，就是神怒气的“酒”（参启十六 19）。罪恶就是灾祸的种子，更恶毒的罪只不过为自己种下更大的灾祸而已！“因为人种的是什么，收的也是什么。（参加六 7~8）。

五、第五祸——雕刻偶像（二 18~20）

“雕刻偶像”和拜偶像并非仅属古代的落后民族才会犯的罪。现代科学的文明并未能使人脱离偶像的罪。“偶像”不只是愚夫愚妇一种祈求保佑的对象，也是人类想要支配神的一种妄想表现。犯罪的人需要一位合乎他们心意，听凭他们指使的“神”。所以“拜偶像”的罪所表现的，不只是敬拜对象的错误，实在是叛逆神的具体表露，人要否定神是独一造物主。反之，人倒是“神”的创造者。所以偶像的特质就是“人手所造”之神，不但用人手雕刻塑造，且由人把它们敬崇，提升为神，把原与一切罪人有同样性情的人塑造成神。

除了那些敬拜看得见的偶像之外，许多知识分子，也都有他们自己“雕刻”的偶像，就是他们的主义、学说和一切足以表扬人的伟大的物质文明。但那一切人的发明能成就什么呢？他们是把人带到幸福平安的境地吗？还是把人类带到更大混乱不安的斗争里？木石的偶像不能保佑人，但人间哲学和科学能胜过那些“哑巴石像”多少呢？一九六九年九月北越胡志明逝世，该国治丧委员会主席黎询对北越人民说：人们应在家中为胡主席设神龛以为纪念（新加坡南洋商报），这是无神主义的强人所说的话，证明“偶像”基本上是人造之神，是人狂妄自大个人崇拜的产物，与物质文明进步无关。

先知最后的结论是说：

“惟耶和华在他的圣殿中，全地的人都当在他面前肃敬静默”（哈二 20）。获得真智慧的人，就是因认识了一位在静默中掌权的神而起了敬畏的心的人。在此先知仿佛停止了诗二 1 的问题“外邦为什么争闹？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全地的人都应当在他面前肃敬静默。

第四段 先知的求告与歌颂（三 1~19）

三章一至十九节

读经提示

1. 留心上下文，试描述先知在什么心情下发出第二节的祷告？
2. 先知求神复兴他的作为，按下文看来是指什么？我们为教会作相似祷告时所期望的是什么？
3. 为什么先知能发出像 17~19 节的歌颂？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一、求告（三 1~2）

“流离歌”是古代歌曲的一种名称，可能是一种雄壮喧闹的歌曲。

本章全章就是一篇祷告和歌颂。先知在他的诗词中，不断数说神的伟大作为，然后以信心的凯歌作为全篇的结束。在此第二节的求告可分为二点：

1. 先知自己在神前的战兢

三 2：“耶和華阿，我聽見你的名聲就懼怕……”。

“名聲”小字作言語。注意：这第二节的第二句和十六节的第一句意思是相同的。十六节第一句说：“我听见耶和華的声音，身体战兢，嘴唇发颤……”，而在第二至十六节之间则是在数说神的各种奇妙作为。所以全篇颂祷的开端，是先知因上文第二章神对他论及关乎迦勒底人的灾祸而感到“惧怕”，其结束则系因先知自己数说神的伟大作为而战兢。所以先知的祷告和歌颂，是在于他自己先看见了神的全然可敬可畏——“全地的人都当在他面前肃敬静默”，然后才这样求告和歌颂的。

如果我们的眼睛只看见世上邪恶权势的嚣张，没有看见神至高无上的权柄掌管一切，我们决不能有“信心的祷告”，也不会有流露真情的歌颂，因为如果我们未认识神的权能，当然不会有完全的

信赖，未看见神的崇高伟大。当然不会从心灵深处发出歌颂了。所以更深的认识神，和我们的祷告与颂赞的生活大有关系。

2. 先知渴求神复兴他的作为

“复兴”含有重新再兴起已往曾经为以色列人显出的作为的意思，所以先知在这里的恳求，是根据过去神曾在以色列中施行奇妙作为这事实而求的，就是下文他所数说的各种神的大权能。

注意：本书一 5 神对先知说：“你们向列国观看……”、先知看见了当时的列国，虽被神用以惩戒他的百姓，却终于难免相继覆灭，连正要兴起的巴比伦，也必受惩罚，因而就回顾神以往怎样为他的百姓惩治列国的大作为，所以先知在领悟了神永古不变的权能之后，便渴求神复兴他的作为，也就是求神重新向他百姓施行拯救（参三 13）。

“在这些年间，在发怒的时候，以怜悯为念。”（2 节）——本句补充上句“复兴你的作为”的意思，就是求神在发怒管教他百姓的时候，还是以怜悯为念；暂时惩戒之后，就重新显出权能，施行拯救（参亚一 15）。

二、数说神的大权能（三 3~16）

本段申述神在古时怎样显出他的大权能，显示先知对于旧约历史，特别关乎以色列人出埃及走旷野路程的历史十分熟悉。

“提幔”属以东地。“巴兰山”（Mt, Paran）与先知巴兰（Balaam）不同名，是西乃山地之一部份（申卅三 2；参士五 4~5；诗六十八 7~8）。“古珊”（Cushan）意即黑，可能因古实居民占多数而得名，在此与“米甸”并称，谅系米甸邻近的一族，威克利夫圣经注释认为：

1 古珊可能是米甸的一部分，所以摩西的妻子西坡拉又被看为古实女子（民十二 1）。

②古珊可能是现今的埃塞俄比亚（Ethiopia）。

三 11：“日月都在本宫停住”——指约书亚记第十章的胜利，神曾应允他的祷告而使日月停留。

三 15：“你乘马践踏红海”——追述神领导以色列人过红海经历，神使红海分开，让他百姓践踏而过。

总之，神曾为他的百姓战胜各种仇敌，不论是山岭、江河、旷野、异族的攻击、瘟疫疾病……，都不能拦阻神的旨意成就，只能成全神的计划，彰显神的权能。既然如此，先知自觉非常渺小而战兢，他岂能拦阻神要惩罚他百姓的旨意呢？他“只可安静等候灾难之日临到，犯境之民上来”（16 节）。

三、信心的凯歌（三 17~19）

在农业社会中，田园失收，就等于现今以工商业为中心的社会之不景气，经济大衰退。这是十分悲哀凄凉的情景，既然神的百姓难免受灾，前途悲观，先知为什么还能说：“虽然无果树不发旺葡萄树不结果，橄榄树也不效力，田地不出粮食，圈中绝了羊，棚内也没有牛，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欢欣，因救我的神喜乐”呢？因为先知所看见的，不只是神的旨意不是人所能拦阻，更看见了这位永远得胜的神，无可抗拒之神就是他们的神。有了这样一位神，还怕什么呢？灾祸与惩戒是暂时的，神却是永远的。那现在被兴起来作为神惩治列国之工具的巴比伦，至终必同样要因她本身的罪倾覆，但“义人必因信得生”。从神所生的儿女，虽受惩戒，必再蒙怜恤，所以，信心的歌颂，全在乎看见了神的伟大权能，不在乎眼前环境的悲观。